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44)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余德祥)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協助舊樓業主遵從強制驗樓計劃的樓宇更新大行動2.0至今成效為何？合共協助多少幢樓？最多、最少及平均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謝偉銓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9）

答覆：

為保障公眾安全，避免樓宇因缺乏保養而對公眾造成危害，政府於2017年10月伙拍市區重建局（市建局）推行樓宇更新大行動2.0（2.0行動），向合資格樓宇業主提供技術及財政支援，以進行強制驗樓計劃的訂明檢驗及修葺工程。2.0行動共獲60億元撥款，期望可惠及約5 000幢樓宇。

2.0行動涵蓋兩類樓宇。第一類別樓宇屬該些業主有意根據強制驗樓計劃自行為其樓宇籌組檢驗及修葺工程的樓宇。第二類別樓宇涉及該些強制驗樓通知仍未遵辦，而相關業主在統籌檢驗及修葺工程上有困難。屋宇署按風險程度主動挑選第二類別樓宇，行使其法定權力代業主進行強制驗樓計劃下所需的檢驗及修葺工程，並於事後向業主追討有關費用。第二類別樓宇的合資格業主可申請2.0行動的津貼，抵償工程涉及的全數或部分費用。

根據市建局提供的資料，首輪申請已於2018年10月截止，共有579宗申請獲批，涉及479幢第一類別樓宇⁽¹⁾。第二輪申請剛於2020年10月截止，共有762宗申請獲批，涉及694幢第一類別樓宇，35份申請（涉及約29幢樓宇）仍在處理中。市建局現分批接洽第一類別樓宇的業主，安排開展強制驗樓計劃下的訂明檢驗及修葺工程。

與此同時，自2.0行動推出以來，屋宇署截至2020年12月底已挑選636幢第二類別樓宇代業主進行強制驗樓計劃下所需的工程。政府會繼續監察現正進行的2.0行動就鼓勵業主盡早遵辦強制驗樓通知方面的成效。

根據市建局提供的資料，截至2020年年底，該局已向參與2.0行動的172幢受惠樓宇⁽²⁾批出約7,320萬元的資助，包括已發放及已承諾發放的資助額。至今向受惠樓宇發放或承諾發放的最高、最低及平均資助額分別為360萬元、4萬元及40萬元。

註⁽¹⁾：2.0行動的申請須以大廈公契為單位提出。部分樓宇可能有超過1份大廈公契，而部分公契可能涵蓋超過1幢樓宇。因此，部分個案的獲批申請數目並不對應當中涉及的樓宇數目。

註⁽²⁾：2.0行動以個別業主為單位批出資助，只有合資格樓宇的自住業主才可受惠。受惠樓宇指該幢樓宇至少有1份由市建局向自住業主批出的資助申請。一般而言，第一類別樓宇的自住業主在工程合約招標後，才可遞交資助申請。如屬第二類別樓宇，合資格的業主則可在強制驗樓計劃所需的檢驗及修葺工程完成後，將有關津貼用作抵償屋宇署事後徵收的費用。截至2020年12月底，大量參與的樓宇仍未到申請階段，或申請仍在處理中。